（上接A17版）

55、基金份额净值:指计算日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基金份额总数
56、基金资产估值:指计算评估基金资产和负债的价值,以确定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的过程
57、指定媒介: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用以进行信息披露的报刊、互联网网站及其他媒介
58、不可抗力:指基金合同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事件
54、ETF联接基金:指将绝大多数基金财产投资于目标ETF,与目标ETF的投资目标类似,紧密跟踪业绩比较基准,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采用开放式运作方式的基金,简称“联接基金”
55、目标ETF:指另一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ETF”),该ETF和本基金所跟踪的标的指数相同,并且,该ETF的投资目标和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类似,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该ETF以求达到投资目标。本基金选择中融央视财经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为目标ETF
56、标的指数:指深圳证券信息公司编制并发布的央视财经50指数及其未来可能发生的变更

第三部分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中心29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风南路3号院中融信托北京园区C座4层、5层
法定代表人	王瑶
总裁	杨凯
成立日期	2013年5月31日
注册资本	11.5亿元
股权结构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51%,上海融晟投资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49%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电话	（010）56517000
传真	（010）56517001
联系人	肖佳琦

二、主要人员情况
1. 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总裁、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
王瑶女士,董事长,法学硕士。1998年7月至2013年1月在中国证监会工作期间,先后在培训中心、机构监管部、人事教育部等部门工作。2013年5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公司督察长、总经理,自2015年2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杨凯先生,总裁,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湖南工程学院教师、振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部营销经理、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开发部执行总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部总监、研究部总监、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9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2016年10月起至今任公司总裁。
刘洋先生,董事,毕业于英国曼彻斯特大学,工商管理博士。曾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黑龙江省分行国际业务部、中植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中植金智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中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现任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骥先生,独立董事,1989年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律系,获学士学位。曾任职西安飞机工业公司法律顾问、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投资与市场研究所办公室主任、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裁。现任中农科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农科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姜国华先生,独立董事,2002年毕业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获博士学位,并拥有香港科技大学硕士学位以及北京大学学士学位。任职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同时担任北京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
董志勇先生,独立董事,2004年毕业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并拥有英国剑桥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以及中国人民大学学士学位。现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党委书记兼院长,经济学院教授。
（2）基金管理人监事
卓越女士,监事,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专业,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曾任职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2017年5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职于法律合规部。
（3）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杨凯先生,总裁,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湖南工程学院教师、振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部营销经理、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开发部执行总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部总监、研究部总监、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9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2016年10月起至今任公司总裁。
向祖荣先生,督察长,法学博士。曾任职于北京建工集团总公司、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14年8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2014年10月起至今任公司督察长。
曹健先生,副总裁,工商管理硕士,注册税务师。曾任黑龙江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财务负责人、天元证券公司财务负责人、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3年5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公司首席财务官,自2014年12月起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易海波先生,副总裁,企业管理硕士。曾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发展中心金融工程研究员、理财投资部量化投资经理、量化投资部总经理。2016年11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2017年11月起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王启道先生,副总裁,管理学学士。曾任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培训师、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投资三处经理助理。2016年4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2018年3月起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2.本基金拟任基金经理
赵菲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概率论与数理统计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证券从业年限10年。2008年8月至2011年5月曾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及衍生品投资总部投资经理;2011年5月至2012年11月曾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结构产品投资部专户投资经理。2012年11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量化投资部执行总经理职位。现任中融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5月起至今）、中融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6月起至今）、中融国证钢铁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6月起至今）、中融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9月至2016年5月）、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6月起至今）、中融量化多因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12月起至今）、中融量化小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17年5月起至今）的基金经理。
3.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成员包括:主席总裁杨凯先生;常设委员董事总经理黄震先生和风险管理部周妹云女士;一般委员副总裁易海波先生、董事总经理孔学兵先生、董事总经理田刚先生、量化投资部赵菲先生、国际业务部付世伟先生、固收投资部罗杰先生。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管理人的职责
1. 依法募集资金,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和登记事宜;
2. 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3. 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4. 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5. 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6. 编制中期和年度基金报告;
7. 计算并公告基金资产净值,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8. 办理与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
9. 按照规定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 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1. 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12.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基金管理人承诺
1. 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基金法》、《销售办法》、《运作办法》、《信息披露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行为,并承诺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法行为的发生。
2. 基金管理人的禁止行为:
（1）将基金财产固有财产或者他人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2）不公平地对待公司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3）利用基金财产或职务之便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牟取利益;
（4）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5）侵占、挪用基金财产;
（6）泄露因职务便利获取的未公开信息、利用该信息从事或者明示、暗示他人从事相关的交易活动;
（7）玩忽职守,不按照规定履行职责;
（8）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行为。
3. 基金管理人承诺加强人员管理,强化职业操守,督促和约束员工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不从事以下活动:
（1）越权或违规经营;
（2）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或托管协议;
（3）故意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基金合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4）在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资料中弄虚作假;
（5）拒绝、干扰、阻挠或严重影响中国证监会依法监管;
（6）玩忽职守、滥用职权,不按照规定履行职责;
（7）泄露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或泄露因职务便利获取的未公开信息,利用该信息从事或者明示、暗示他人从事相关的交易活动;
（8）协助、接受委托或以其他任何形式为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证券交易;
（9）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利用对敲、倒仓等非法手段操纵市场价格,扰乱市场秩序;
（10）贬损同行,以提高自己;
（11）在公开信息披露和广告中故意含有虚假、误导、欺诈成份;
（12）以不正当手段谋求业务发展;
（13）有悖社会公德,损害证券投资基金人员形象;
（14）其他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禁止的行为。
4. 基金经理承诺
（1）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勤勉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不得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受雇人或任何第三者牟取利益;
（3）不违反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泄露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或利用该信息从事或者明示、暗示他人从事相关的交易活动;
（4）不从事损害基金财产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证券交易及其他活动。
五、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 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涵盖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或机构和各级人员,并包括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的内控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
（3）独立性原则。公司各机构、部门和岗位职责的设置保持相对独立,公司基金资产、自有资产与其他资产的运作相互分离;
（4）相互制约原则。公司设置的各部门、各岗位权责分明、相互制衡;
（5）成本效益原则。公司运用科学化的经营管理方法降低运作成本,提高经济效益,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内部控制效果。
2. 内部控制组织体系
公司内部控制的体系结构是一个分工明确、相互牵制的组织结构,由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系统和维持其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承担责任,各个业务部门负责本部门的风险评估和监控,法律合规部、风险管理部负责监察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具体而言,包括如下组成部分:
（1）董事会:负责监督检查公司的合法合规运营、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从而控制公司的整体运营风险;
（2）督察长:独立行使督察权利,直接对董事会负责;
（3）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的重大投资决策,确立公司投资总体方针、投资方向和投资原则;
（4）内控及风险管理委员会:分为内控和风险管理2个专业小组,其中,内控小组主要负责研究审议公司合规管理、内控机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制度、业务流程）建设等内部管理方面的事项;风险管理小组主要负责研究制订公司业务风险政策,研究处理紧急情况和风险事件等业务风险管理方面的事项;
（5）法律合规部:负责公司的法律事务和监察工作,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和措施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6）风险管理部:通过投资交易系统的风控参数设置,保证各投资组合的投资比例合规;参与各投资组合新股申购、一级做申购、银行间交易等场外交易的风险识别与评估,保证各投资组合场外交易的事中合规控制;负责各投资组合投资绩效、风险的计量和控制;
（7）业务部门:风险管理是每一个业务部门最首要的责任。各部门的部门负责人对本部门的风险负第一责任,负责履行公司的风险管理程序,对本部门业务范围内的业务风险负有管控和及时报告的义务;
（8）岗位员工:公司努力树立内控优先和风险管理理念,培养全体员工的风险防范意识,营造一个浓厚的内控文化氛围,保证全体员工及时了解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使风险意识贯穿到公司各个部门、各个岗位和各个环节。员工在其岗位职责范围内承担相应的内控责任,并负有对岗位工作中发现的风险隐患或风险问题及时报告、反馈的义务。
3. 内部控制制度综述
为强内部控制,有效地防范和化解风险,促进公司诚信、合法、有效经营,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内部控制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科学合理、控制严密、运行高效的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由基本管理制度、部门业务规章、业务操作规定等部分组成。基本管理制度包括公司内控大纲和风险控制制度、投资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基金会计制度、信息披露制度、信息技术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和危机处理制度等。部门业务规章是对各部门主要职责、岗位设置、岗位职责以及工作报告序列等方面的具体规定。业务操作规定是根据具体业务的需要制定的各类业务指引、细则、规范、流程等。
4. 内部控制的措施
（1）建立、健全内控体系,完善内控制度。公司建立、健全了内控结构,高管人员关于内控有明确的分工,确保各项业务活动有恰当的组织和授权,确保监察稽核工作是独立的,并得到高管人员的支持;
（2）建立相互分离、相互制衡的内控机制。公司建立、健全了各项制度,做到基金经理分开、投资决策分开、基金交易集中,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之间的制衡机制,从制度上减少和防范风险;
（3）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公司建立、健全了岗位责任制,使每个员工都明确自己的任务、职责,并及时

（下转A19版）

（上接A17版）

1. 开立基金账户:
个人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直销电子交易平台（包括网上交易、移动客户端交易等）开立基金账户,开户时投资者需接受本公司认可的身份验证方式。
2.认购流程
（1）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的直销电子交易平台开立账户当日,使用开户证件号码登录即可认购本基金。
（2）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认购本基金,相关流程请参见本公司网站。
（3）交易日17:00后提交的认购申请将自动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二）个人投资者通过直销柜台办理开户和认购
1. 个人投资者通过直销柜台开户需提交如下材料:
（1）《账户业务申请表（个人）》
（2）申请人身份证明材料,正反面复印件
（3）申请人银行账户信息材料复印件（必须为储蓄卡,不得使用信用卡）
（4）《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个人）》
（5）《投资人权益告知书》
（6）《远程委托服务协议》
（7）如需开立与股东账号卡相关联的中登基金账户,需提供证券账户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8）仅为非居民或既是中国税收居民又是其他国家（地区）税收居民的投资者,须填写《CRS个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9）未成年人申请开立基金账户,还需提供以下资料:
①申请人年满16周岁未满18周岁,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来源的,需提供相关任职证明、收入证明、劳动关系合同等证明材料。
②其他未成年人需提供以下监护人身份证明材料,并在账户业务申请表“实际控制人”及“代办人”处填写监护人信息:
A.监护人有效身份证件
B.《监护人认可未成年人投资行为声明》
C.户口本复印件,其中监护人与申请人登记在同一本户口本中,且监护人与申请人为“父母与子女”关系,并加盖当地公安局户口专用章。
D.如不能提供户口本,或户口本中未能有效说明监护人与申请人之前关系的,或者监护人与被申请人关系不为“父母与子女”关系,则需提供以下能证明监护与被监护关系的有效证明之一:
a.证明监护与被监护关系的法院判决书;
b.申请人出生医学证明;
c.由申请人户口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出具的证明监护与被监护关系的证明原件（盖章）。
d.指定监护的相关文件（如直销柜台不能判断,可由法律合规部协助审核）。
（10）在大陆工作、生活的外国人、港澳台居民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应在境内工作、居住满一年,并提供居留证、就业证复印件,或提供在职收入证明原件、最近6个月完税证明或银行代发工资最近6个月对账单等证明材料。
（11）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办理业务的,应提供投资者与代办人双方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同时提供投资者本人与代办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2. 认购本基金产品时应提交下列材料:
（1）《交易业务申请表》
（2）申请认购当日交易时间内需提供有效的划款凭证或划款指定
（3）个人投资者需提供有效身份证复印件,通过远程委托办理业务的,需提供本人手持开户证件原件的照片。
（4）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办理业务的,应提供投资者与代办人双方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同时提供投资者本人与代办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三）机构投资者通过直销柜台办理开户和认购
1.机构投资者以自由资金或自营账户办理基金账户开户时,应提供以下资料,并加盖公章或预留印鉴:
（1）《账户业务申请表（机构）》
（2）《非自然人客户受益所有人信息登记表》及相关业务资料
（3）营业执照等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4）银行信息材料复印件
（5）《机构预留印鉴卡》,加盖公章及法人章
（6）法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7）《机构授权委托书》
（8）经办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9）《投资者权益告知书》
（10）《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机构）》
（11）《远程委托服务协议》
（12）营业执照未办理三证合一,或以其他类型证件办理开户的机构,还需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13）如需开立与股东账号相关联的中登基金账户,还需提供证券账户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14）经有关金融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作为投资者的,还需提供开展金融相关业务资格证明
（15）税收居民身份为消极非金融机构的投资者需填写《CRS控制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既是中国税收居民又是其他国家（地区）税收居民或仅为非居民的投资者,需填写《CRS机构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16）机构为其管理的产品办理基金账户开户时,除机构投资者开户所需资料外,还提供以下资料:
①《产品信息表》
②产品成立或备案证明文件复印件;确实无法提供的,可提供《产品合规承诺函》
2.基金产品时需提交下列材料:
（1）《交易业务申请表》;
（2）需在当日交易时间内提供划款凭证或划款指令。
（四）直销柜台办理业务特别说明
1. 认购期直销柜台业务办理时间:每个交易日9:30-11:30、13:00-17:00（周六、周日和节假日不受理）
2.投资者认购基金前,应通过汇款转账的方式将足够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制定直销账户:
工商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支行
银行账号:0200000341902735042
大额支付号:102100000345
3.投资者认购本基金时,划款金额不得小于申请的认购金额。办理直销基金业务须使用本公司模板的表单,直销表单通过本公司网站或直销柜台获取。
4.注意事项
（1）直销柜台的认购业务受理截止时间为17:00,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另有规定的除外。
（2）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应在交易时间内将足额资金划入本公司制定的直销账户,并将划款凭证或指令提交至直销柜台。若提交申请当天资金未足额入账,该笔申请将自动取消。提交划入直销账户的资金不计利息。投资者划款账户须为开户时预留的银行账户。
（3）基金募集期结束,仍存在以下情况的,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① 投资者划入资金,但未办理开户或开户失败的;
② 投资者划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的;
③ 投资者划入的资金小于其申请认购金额的;
④ 在发行期截止日17:00之前,资金未到本公司指定直销资金账户的;
⑤ 本公司确认的其他无效资金或认购失败的情形。
（4）投资提示
认购本基金的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直销柜台获取申请材料,按照要求办理手续并提交相关资料。
（五）通过销售机构办理开户与认购的程序
在各销售机构办理开户与认购业务的流程与程序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三、清算与交割

（一）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二）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四、退款事项

（一）基金发行结束后,以下情况将被视为无效认购:
1.投资者划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
2.已开户投资者划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
3.投资者划入的认购资金小于其认购申请金额;
4.投资者的资金晚于规定的资金最迟到账时间到账;
5.登记机构确认的其他无效资金或认购失败的情形。
（二）投资者的无效认购资金,投资者需填写《资金退出申请书》,申请将该笔认购无效资金划往投资者指定的银行账户。
（三）募集失败:在募集期结束后,如果本基金募集份额总份额小于2亿份,募集资金金额少于2亿元人民币或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人数少于200人,则基金合同不能生效。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为基金募集支付之一切费用应由各方各自承担,已募集资金并加计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商业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在募集期结束后30天内退换投资者。

五、发售费用

本次发售中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费用,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若在募集期结束时,基金仍不能满足法定备案条件,则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为基金募集支付之一切费用应由各方各自承担。

六、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的生效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3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并且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人数不少于200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募集结束之日起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验资报告,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
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七、有关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中心2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风南路3号院中融信托北京园区C座4层、5层
法定代表人:王瑶
电话:010-56517000
传真:010-56517001
联系人:肖佳琦
客服电话:400-160-6000/010-56517299
网址:www.zrfunds.com.cn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成立时间:1983年10月31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国务院批转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改革中国银行体制的请示报告》（国发[1979]72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4号
（三）登记机构
名称: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中心2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风南路3号院中融信托北京园区C座4层、5层
法定代表人:王瑶
电话:010-56517000
传真:010-56517001
联系人:黎峰
网址:www.zrfunds.com.cn
（四）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名称: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中心2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风南路3号院中融信托北京园区C座4层
法定代表人:王瑶
邮编:100016
电话:010-56517002、010-56517003
传真:010-64345889、010-84568832
邮箱:zhixiao@zrfunds.com.cn
联系人:赵琦、巩京博
网址:www.zrfunds.com.cn
（2）中融基金直销电子交易平台
本公司直销电子交易包括网上交易、移动客户端交易等。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或移动客户端办理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
网址:https://trade.zrfunds.com.cn/etrading/
2. 其他销售机构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客服电话:95566
2)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常州市和平中路413号
办公地址:常州市和平中路413号
法定代表人:陆向阳
客服电话:96005
3)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嘉兴市建国南路409号
法定代表人:夏林生
客服电话:0573-96528
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6楼
法定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82130833
联系人:周杨
客服电话:95536
5)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办公楼47层01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办公楼47层01单元
法定代表人:赵立功
电话:0755-23902400
联系人:赖君伟
客服电话:40018-40028
6)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18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电话:021-20315290
联系人:许曼华
客服电话:95538
7)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电话:0431-85096517
联系人:安岩岩
客服电话:95360
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电话:010-60838888
联系人:顾凌
客服电话:95548
9)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20层
法定代表人:姜晓林
电话:0532-85022326
联系人:吴忠超
客服电话:95548
1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电话:010-85156398
联系人:许梦园
客服电话:95587/4008-888-108
1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电话:010-83574507
联系人:辛国政
客服电话:4008-888-888或95551
12)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电话:028-86690057、028-86690058
联系人:刘婧漪、贾鹏
客服电话:95310
13)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华西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电话:028-86135991
联系人:周志茹
客服电话:95584/4008-888-818
14)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
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西南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廖庆轩
电话:023-63786633
联系人:张煜
客服电话:95355
1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电话:021-33389888
联系人:钱达琛
客服电话:021-33389888
16)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18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法定代表人:祝献忠
电话:010-85556048
联系人:孙燕波
客服电话:95390
17)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金田路4036号荣超大厦16-20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金田路4036号荣超大厦16-20层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电话:021-38637436
联系人:周一涵
客服电话:95511
18)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电话:021-38565547
联系人:乔琳雪
客服电话:95562
1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甲127号大成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电话:010-83252182
联系人:唐静
客服电话:95321
20)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5号新盛大厦12、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电话:010-66555742
联系人:夏锐
客服电话:95309
21)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尤习贵
电话:027-65799999
联系人:奚博宇
客服电话:95579
22)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常州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赵俊
电话:021-20333333
联系人:王一彦
客服电话:95531、400-8888-588
23)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人民南路二段十八号川信大厦10楼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人民南路二段18号川信大厦10楼
法定代表人:吴玉明
电话:028-86199041
联系人:杨磊
客服电话:4008-366-366
24)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楼、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楼、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电话:0755-82558305
联系人:陈剑虹
客服电话:95517
25)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8号
法定代表人:王春峰
电话:022-28451991
联系人:蔡霆
客服电话:400-651-5988
26)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惠州市江北东江三路55号广播电视新闻中心西面一层大堂和三、四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2002号中广核大厦北楼10楼
法定代表人:徐刚
电话:0755-83331195
联系人:彭莲
客服电话:95564
2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周健男
电话:021-22169999
联系人:李芳芳
客服电话:95525
2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霍达
电话:0755-82943666
联系人:黄婵君
客服电话:95565
29)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电话:010-84183389
联系人:黄静
客服电话:400-818-8118
30)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6-1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6-20层
法定代表人:冯鹤年
电话:010-85127999
联系人:韩秀萍
客服电话:95376
31)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招商银行大厦40/42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招商银行大厦40/42层
法定代表人:姜昧军
电话:0755-83199599
联系人:王雯
客服电话:4008323000
32)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山西省大同市城区迎宾街15号桐城中央21层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长治路世贸中心12层
法定代表人:董祥
电话:0351-4130322
联系人:薛津
客服电话:4007-121212
33)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18、19楼全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3号高德置地广场E座12层
法定代表人:张建军
电话:020-38286026
联系人:甘蕾
客服电话:95322
34)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法定代表人:韩志谦
客服电话:4008-000-562
35)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99号保利广场A座37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客服电话:95391 / 400-800-5000
36)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客服电话:95358
37)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6-17层
法定代表人:丁益
客服电话:400-6666-888
38)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密云县兴盛南路8号院2号楼106室-6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河南路盛世龙源10号
法定代表人:于龙
电话:010-56075718
联系人:吴鹏
客服电话:4006-802-123
39) 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延庆县延庆经济开发区百泉街10号2栋236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9号A座1505室
法定代表人:张冠宇
客服电话:400-819-9868
40) 北京晟视天下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九渡河镇黄坎村735号0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6号万通中心D座28层
法定代表人:蒋煜
电话:010-58170949
联系人:殷雯
客服电话:010-58170761
41)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五层512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20号乐成中心A座23层
法定代表人:周斌
客服电话:400-8980-618
42) 众升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13号楼A座9层908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浦项中心A座9层04-08
法定代表人:李招弟
电话:010-59497361
联系人:李艳
客服电话:400-876-9988
43)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801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8号HALO广场4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 0755-33227950
联系人:童彩平
客服电话:4006-788-887
44)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196号26号楼2楼4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电话:021-20613999
联系人:张茹
客服电话:400-700-9665
45)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1218号1幢202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黄龙时代广场B座6层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韩爱彬
客服电话:4000-766-123
46)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二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7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客服电话:400-1818-188
47) 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客服电话:400-893-6885
48)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903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路18号同花顺大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电话:0571-88911818
联系人:吴强
客服电话:4008773772
49) 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4号1幢11层110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6号中期大厦A座8层
法定代表人:姜新
客服电话:95162、400-8888-160
50)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508号北美广场B座12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客服电话:400-821-5399
51) 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1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宜山路700号普天信息产业园2期C5栋汇付天下总部大楼2楼
法定代表人:金佶
电话:021-33323999
联系人:陈云卉
客服电话:400-820-2819
52)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
法定代表人:王之光
电话:021-20665952
联系人:宁博宇
客服电话:4008219031
53)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2号裙房2层222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1号1号楼16层1603室
法定代表人:郑毓栋
客服电话:400-618-0707
54) 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南京奥体中心现代五项馆210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505号东方纯一大厦15楼
法定代表人:姚旸
客服